压力管道操作规程

1. 压力管道在使用前做好一切准备工作，落实各项安全措施。

2. 凡操作压力管道的人员必须熟知所操作压力管道的性能和有关安全知识。非本岗人员严禁操作。值班人员应严格按照规定认真做好运行记录和交接班记录，交接班应将设备及运行的安全情况进行交底。交接班市要检查管道是否完好。

3. 压力管道本体上的安全附件应齐全，并且是灵敏可靠，计量仪

表应经质监部门进行检验合格在有效期内。

4. 压力管道在运行过程中，要时刻观察运行状态，随时做好运行记录。注意压力、温度是否在允许范围内，是否存在介质泄漏现象，设备的本体是否有肉眼可见的变形等，发现异常情况立即采取措施并报告（压力表、安全阀等要定期手动排放一次，并做出记录）。常规检查项目如下：

4.1 各项工艺指标参数、运行情况和系统平稳情况；

4.2 管道接头、阀门及管件密封情况；

4.3 保温层、防腐层是否完好；

4.4 管道振动情况；

4.5 管道支吊架的紧固、腐蚀和支撑以及基础完好情况；

4.6 管道之间以及管道与相邻构件的连接情况；

4.7 阀门等操作机构是否灵敏、有效；

4.8 安全阀、压力表、爆破片等安全保护装置的运行、完好情况；

4.9 静电接地、抗腐蚀阴阳极保护装置完好情况；

4.10 其它缺陷或异常等。

5. 在热力公司停气又重新供气时，应检查管道及连接的分气缸、阀门等是否完好。送气时，供气阀门应逐渐开大到正常，压力不得超过规定压力。

6. 检修管道时应关闭水气阀门，泄压降温后再作业。作业中人员要避开阀门、管口等，防止烫伤等伤害